

身份与花费：民国旅京冀州商铺 从业人员的日常支出^{*}

——以万和成五金行《辛金账》为例

卢忠民

内容提要：近代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主要有铺东、经理人、店员（有人力股店员、无人力股店员）、学徒四种身份。其因在店内身份不同，收入差异较大，遂使其日常支出亦各不同，这当然不同程度地影响到他们各自的日常生活状况。对此进行细致分析，可进一步丰富近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的研究。

关键词：《辛金账》 万和成 北京 五金商铺从业人员 花费

五金商业是在经销洋货的过程中产生的新兴商业行业。鸦片战争以后，随着外国在华航运业的渗透和外资修船厂的开设，近代五金钢铁商业应运而生。开始是由外国洋行自行经销五金商品。1862年，华商第一家五金商店——顺记五金洋杂货号开设。五金商业作为新兴商业行业，经营范围很广，除一般金属材料以外，还包括工具、机械配件、建筑材料等，早期还兼营进口煤油。甲午战争后，国内新式工业兴起，铁路建设加快，对钢铁五金器材的需求日多，该业发展良好。一战爆发后，进口大幅下降，但价格猛涨。^①1919年大战结束后，金属进口量迅速回升，到1920年市场已趋于饱和，五金商号发展遇到了巨大压力。以后30年代的经济危机对五金商业的影响不是太大，但发展也很有限。^②二战初期又获得很大发展，但属于畸形繁荣。^③不过，直至抗战前，国内钢铁五金市场，特别是城市市场，基本上是由洋货所垄断，如上海五金商业货源中洋货所占比重约为85—90%。^④五金业利润丰厚，在商界中有“五金魁首”之称，资金利润率通常达30—50%，遇有战争影响，供求矛盾尖锐时，更高达一倍至几倍。^⑤北京五金商铺的发展大体与此类似。北京经营五金业的商号，1910年以前“约有10余家，均集中在崇外一带，大部为小本经营。”^⑥至1914年之前，“各户在经营旧货的基础上陆续增添了新商品，这样初步形成了五金业的雏形”，由于业务的不断进展，商户也有所增加，当时已发展到23户，从业人员280人。1918年后（至1937年）随着大战的结束，该行业又有很大发展，商户已发展为50户，从业人员750人。1933年至1935年五金市场甚是波动。1937年“卢沟桥事变”后（至1940年）日寇幻想长期统治中国，虽然霸占了

【作者简介】 卢忠民，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博士后，北京，100048；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社会科学研究副教授，秦皇岛，066004，邮箱：luzhongmin2012@163.com。

* 本文为2015年河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一般项目）“民国京津地区冀州商帮研究（1912—1937）”（批准号：HB15LS028），2015年度河北省社会科学发展研究课题（一般课题）“游走于京津冀间的民国冀商研究”（批准号：2015030601），2014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55批面上资助）“民国旅京冀州五金商人研究”（批准号：2014M550763）阶段性成果。向两位匿名审稿专家致谢。

① 王相钦、吴太昌：《中国近代商业史论》，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1416、195、458—460页。

② 江泰新、吴承明主编：《中国企业史·近代卷》，北京：企业管理出版社2004年版，第653、654页。

③ 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主编：《上海近代五金商业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0年版，第45页。

④ 王相钦、吴太昌：《中国近代商业史论》，第1416、195、458—460、557页。

⑤ 许涤新、吴承明主编：《中国资本主义发展史》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05页。

⑥ 《小五金、自行车零件废铜、证章业调查报告》（1951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004—016—00091。

中国市场并侵入到各工矿、企业,但当时对五金货品的需要是有所增加的,因而行业也就随之发展。^①

北京五金业作为一新兴行业,同其他传统行业一样,其地域性和同乡性特征也较为显著,多由枣强、冀县等冀州人经营,并建立了以冀州人邸占江为主席(从公会成立一直到抗日期间)的五金业同业公会。据当时行业习惯,招收店员或学徒,一般是选择亲戚或老乡,血缘、地缘关系十分明显。京津一带各行业大体皆如此。

万和成,旅京冀州商人所营,据其《万年账》所含信息,初称铁铺,由杨星桥、金容轩、闻茂斋三家合资开设于咸丰九年(1859),地址在京都崇文门外瓜市大街路东,后改五金行。万和成作为北京五金业中的老字号,实力雄厚、信誉颇佳,且在京津沪冀等地有多家实力雄厚的联号,该号经理邸占江(枣强县人)长期担任北京五金同业公会会长,同时还担任北京市商会常务委员及商事公断处处长等职,所以万和成无论是在旅京冀州五金商帮中,还是在整个京城五金业皆具有典型的代表性。

五金业在北京(甚至全国)众多行业中应该算是盈利较高者,但其利润之实际分配极不均衡,东家分得利润总是多于人力股持有者。经理和有人力股份店员的收入主要依靠账期分得红利而非工资,如1938年万和成的谢永昌分红1000元,而年薪只有60元,前者是后者的近17倍;邸占江的分红是年薪的10倍;差距最小的是万丰顺的张广铎,其分红也达到年薪的近两倍。普通店员所得甚少,其工资收入并不比其他行业高,铺东馈赠的勤劳金也很少,远远低于股东或有人力股者每股所分红利数额。^②

近代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多来自直隶枣强、南宫、冀县、衡水、新河等地,主要有铺东、经理、店员(有人力股店员、无人力股店员)、学徒四种身份。商铺从业人员因在店内身份不同,收入差异较大,遂使其日常支出亦各不同,这当然不同程度地影响到各自的日常生活状况。

铺东,即商铺业主,系投资人,在北方多称东家,南方则多称店主。万和成五金商铺的铺东名义上地位最重要,但在铺内不执行业务,只领有银股若干,到账期进行铺内分红,通常不干铺事,并不掌握实权。经理,亦称掌柜,是代理铺东直接掌握、运用资本进行企业管理经营并享有盈余分配的人。万和成五金商铺经理一般是由本店学徒学成后在店工作,后经提拔而成,虽其身份名义上次于铺东,但他们掌握铺内实权,一般持有人力股份,收入较高,其花费情况较复杂。店员,即五金商铺的职工,也有的称伙计、铺伙、店伙、商伙、伙友等,^③承担日常业务工作,又可分为有人力股店员、无人力股店员两种。有人力股的店员,收入也较高,花费较大,反映在生活方面也较丰富;无人力股的店员收入较少,花费相对简单。中国旧时商号的学徒,年限一般为3年,学徒要有一定文化和家底,学徒进店要有店主、掌柜的亲朋或有名望者介绍,商人子弟在同行业中常被互相介绍为学徒。学徒一般没有工资,店主只供应伙食,逢年过节可能有一点节赏。^④学徒因无固定工资,加之年轻,所以花费更少,生活更为简单。对此进行细致分析,可进一步丰富近代北京商铺从业人员社会经济方面的历史。关于此类研究,相关成果^⑤多集

① 《关于北京市私营五金业历史演变的调查情况》(1956年9月25日),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87—23—90。如无特殊注释,本文数据皆出于此。

② 由于本文谈支出花费离不开商铺利润与员工收入,为节省篇幅,可参考拙文《近代旅京冀州商帮的收入问题初探》(《近代史研究》2013年第2期)、《近代旅京冀州五金商人的商业利润初探》(《中国经济史研究》2014年第1期)相关内容。

③ 《五金业会员调查表》(1942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087—023—00017。

④ 张其洋等主编:《中国商业百科全书》,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1991年版,第83页。

⑤ 民国时期,如孟天培、甘博的《二十五年来北京之物价工资及生活程度》(国立北京大学出版部1926年版)、李景汉的《北平郊外之乡村家庭》(上海:商务印书馆1929年版)及《北平最低限度的生活程度的讨论》(《社会学界》1929年第3卷)、陶孟和的《北平生活费之分析》(上海:商务印书馆1933年版)等等。近年来,一些社会生活史的成果渐多,如慈鸿飞《二三十年代教师、公务员工资及生活状况考》,《近代史研究》1994年第3期;李金铮《近代长江中下游地区农家收支对比及其相关因素》,《学海》2002年第4期;李彦荣《民国时期上海教师的薪水及其生活状况》,《民国档案》2003年第1期;王玉茹《近代中国物价、工资和生活水平研究》,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王玉茹、李进霞《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农民的消费结构分析》,《中国经济史研究》2007年第3期;李小尉《1912—1937年北京居民的工资收入与生活状况》,《史学月刊》2007年第4期;张东刚、关永强《1930年前后中国农家收支状况的实证分析》,《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2期;陈育红《战前中国教师、公务员、工人工资薪俸之比较》,《民国档案》2010年第4期;张忠民《近代上海工人阶层的工资与生活——以20世纪30年代调查为中心的分析》,《中国经济史研究》2011年第2期,等等。

中于农民、教师、公务员、工人、人力车夫等人群,对于商铺从业人员的消费支出,虽有零星涉猎,但专项研究国内成果尚少。当然,前述成果为本文研究奠定了基础。不过,有些研究将店员与工人并列,认为皆是收入超低人群,笔者认为似乎不能将店员进行简单叙述与概括。其实,在一些行业商铺内,店员情况颇为复杂,身份有高低,可分为有人力股及无人力股的店员两种,收入差距较大,北京五金行即为此类。

本文使用的万和成《辛金账》,^①主要记载了1935—1938年初万和成五金商铺各从业人员日常在店内预支款数额及花销用途的账目。由于资料限制,本文暂不过多讨论铺东的花费情况。从《辛金账》看,万和成商号员工的日常花费主要分为交际、穿戴、捎家、其他四部分。

一、交际

据账本信息,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的日常交际主要分为随礼、请客、请看戏三种。

(一) 随礼

随礼可分为送幛子、凑份子、其他礼钱三种。

幛子是一块丝毛棉布织品,用作婚寿大礼或吊唁丧礼。这是较为贵重的礼品,只有关系比较亲近的人才送幛子。幛子分两种,喜寿幛和挽幛,前者多用色彩鲜艳的红、绿、绛、紫等绸缎,后者多是兰、黑、灰、褐为主的布料。份子指婚丧嫁娶以及老人庆寿,小孩子办满月,亲友们合伙凑钱送的礼物(也可是现金),以示祝贺。幛子送去,本家立时挂在院中显眼处,以示为荣及对送幛者的尊重。^②当然,根据送礼人各自的经济实力,及当地风俗习惯与随礼标准,有的可能既凑了份子,又送了幛子,这是关系非常不一般的,不过,也有的可能有其他目的。

各员工在铺内身份不同,其给店内同一人是否随礼、随多少礼各异。下面分三种情况论述。

首先,给铺东随礼。以金宅为例。

表 1 各身份员工送铺东金宅幛子、份子、祝寿花费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随礼人姓名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合计
		幛子	份子	祝寿	
铺东5家	仁和堂	1.2			1.2
	万庆堂	1.2			1.2
人力股7人	绳俊吉	1.2			1.2
	尹福辰	1.2			1.2
	李书文	1.2			1.2
	邸占江	3.4	2	3	8.4
	谢永昌	1.2	2	1	4.2
	吕文杰	1.2	1	1	3.2
无人力股12人	张子喆	1.2			1.2
学徒5人					

资料来源:万和成《辛金账》(1935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J86—1—39。

说明:1935年谢永昌给金宅送幛子、老杨手工、全禄昌的花费共0.6元,但无法分清谁占多少,且数额不大,故笔者未将此数计入表中。

万和成商号由金、杨、闻姓三家合资开设于咸丰九年,老股东去世后,股本分给子孙继承,多子孙的就要平均分成几份,在给其他股东随礼时,就出现各家不一的情况,在京的、关系好的可能就随一些,不在京或关系一般的就不随。铺东分成5堂,其中有仁和堂与万庆堂两堂给金宅随礼1.2元,且只是1935年一年,后来的两年都未随礼。

各员工中,有人力股的共7人,其中6人皆给金宅随了礼,只桑庚申未随(桑不但未给金宅随礼,

① 原名《辛金账》,笔者认为为《薪金账》,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J86—1—39。

② 《叫花子送幛子——穷凑份》,老北京网 <http://cn.obj.cc/article-5583-1.html>,2015年9月8日。

多年间,他亦未给铺内任何人随过礼,不分红白事)。就随礼金额而言,一般一次为 1.2 元,经理邸占江稍多,三年共随 8.4 元;其次是谢永昌 4.2 元,吕文杰 3.2 元,其他皆为 1.2 元。随 1.2 元的多为有人力股的店内老人,随多随少只是礼仪上的应酬而已,与其切身利益无太大关系;邸占江是经理,不论是继续掌权,还是长期受益,当然不能错过各次随礼机会,加之邸是老员工,与金宅私人关系也应不一般,所以年年随礼已成自然;谢永昌与吕文杰,拥有人力股份,当时是店内举足轻重人物,不是副理,也应是红人,是不是得益于金宅股东,不能妄议,但此二人每年都给金宅随礼,虽少于邸占江,也说明其可能是经理的后备人选,即使不是的话,日后多得一厘人力股也是值得的。事实证明,此确为捷径。1929 年邸占江人力股份 7 厘、谢永昌 3 厘、吕文杰 2 厘,到 1932 年大账后加股,邸占江的人力股份变为 9 厘、谢永昌 5 厘、吕文杰 4 厘。1938 年账后再加股,邸占江续 1 厘,共 1 股;谢永昌续 1 厘,共 6 厘;吕文杰续 1 厘,共 5 厘;同时,还发放新身股,张子喆入身力股 3 厘,邢长清 3 厘,谢杭 2 厘。^① 这表明,员工的增股与新入股,与其日常和经理、股东的交往不无关系,有股的加股,无股的获准入股。

无人力股的员工与学徒一般不给铺东金宅随礼,金宅此时皆为后人,分家分散,在铺内无实权,普通员工与学徒可能认为没必要随礼。

无人力股的员工共 12 人,只张子喆一人给金宅随礼,只随了一年,共 1.2 元。看来,此人目前虽无人力股份,未来可能看好,或有此妄想,或是店内后备力量,或是金宅有恩于他。总之,他应该与其他无人力股的店员不太一样。

学徒共 5 人,无一给金宅随礼,这可能与学徒的年龄、收入、家庭条件有很大关系。他们年龄较小不谙此事、无收入而无力随礼应是主因。

其次,给经理(掌柜)随礼。与上不同的是,各职员给经理随的礼钱远多于给铺东的。参见表 2。

表 2 各身份员工给经理邸占江的片子、份子钱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随礼人姓名	1935 年		1936 年		合计
		片子	份子	片子	份子	
铺东 5 家	庆和堂	1.2				1.2
	善庆堂	1.2		1.5		2.7
	致化堂		1.2			1.2
	仁和堂	1.2		1.5		2.7
人力股 7 人	绳俊吉			1.5		1.5
	李书文	1.2		1.5		2.7
	谢永昌	1		1.5	2	4.5
	吕文杰	1		1.5	2	4.5
无人力股 12 人	张子喆		0.7	1	1	2.7
	邢长清	0.7				0.7
	谢杭		0.7	1	1	2.7
	李从仁		0.5	1		1.5
	李俊桂		0.5	1		1.5
	邱楷		0.5		0.9	1.4
	王纪森		0.5		0.9	1.4
	陈振煜		0.4			0.4
	张树芬		0.4			0.4
	王英奇		0.4			0.4
	董荫棠		0.4			0.4
	学徒 5 人					

说明:片子与份子皆有红白之分,据账本资料,由于笔者看不出是红事,还是白事,所以本文只将片子与份子钱作交际的一种来论述,并不区分其性质。

① 万和成《万年聚金账》(1914 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 J86—1—6。

总体上看,1935、1936这两年,员工们给邸占江随礼金额,幛子钱多于份子钱,看来,当时北京社会遇红白大事送幛子比随份子可能更受重视。但无论幛子还是份子,一般都是几个员工凑钱集零成整,因按常理,为图吉利,单个人的随礼现金不可能随零头,比如0.4、0.7、0.9、1.2元等。至于几个人凑整随份子或送幛子,这不好说,但一般是平日关系不错、身份相近或是收入差不多的;至于凑的钱是买物品,还是送现金,此不臆断。

各铺东,除万庆堂外,皆给邸占江随了礼,但随礼数额不同。善庆堂、仁和堂分别给邸宅随礼2.7元。1935年致化堂(金宅)给邸宅随礼1.2元,而此前邸则给金宅随礼3.4元,并且1936年、1937年邸又分别给金宅随礼2元、3元。看来,经理与铺东在礼金往来上有所差异。至于致化堂为何与邸不能礼尚往来,原因不明。

有人力股的员工7人,除尹福辰、桑庚申二人外,其余皆随礼。随礼最多的是谢永昌与吕文杰,皆为4.5元,此二人皆为在职工,又有人力股份,遇邸经理有事,机会难得,随礼稍多是自然的。

无人力股的12名员工中,除李长文外,其余11人皆给邸掌柜随了礼。张子喆、谢杭二人给邸占江随礼较多,皆为2.7元,后来商号新开人力股给他们,估计与平日的随往有关。邢长清虽随礼不多,仅0.7元,但后来与张子喆、谢杭二人一样,获得了新开人力股,原因不详。

学徒共5人,无一给邸掌柜随礼,原因大致与其不给铺东随礼相同。

最后,给无人力股店员及学徒随礼。参见表3。

表3 1935—1937年各身份员工给无人力股员工及学徒随礼情况 单位:洋元

员工 分类 及总 人数	随礼人 姓名	受礼人分类、年月、姓名												
		无人力股员工											学徒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1936年	
		陈振煜	王纪森	谢杭	李从仁	邱楷	李俊贵	李长文	张树芬	王英奇	陈振煜	李从仁、 王纪森	李芳泽	彭俊华
	3月	9月	2月	3月	7月	10月	10月	1月	1月	5月	12月	2月	10月	
人力 股 7人	邸占江		2	2		2			2	2	2			
	谢永昌	2	2	2	2	2	2		2	2	4			
	吕文杰	2	1.2	2	2	2	2		2	2	4			
无人 力股 12人	张子喆	2	2	2	2	2	2		2	2	4			
	谢杭	2	2		2	2	2		2	2	4			
	李从仁	2	2	2		2	2		2	2	2			
	李俊贵	2	2		2	2	2		2	2	4		1	
	邱楷	2	2		2		2		2	2	4		1	
	王纪森	2			2	2	2		2	2	2			
	陈振煜		2		2	2	2		2		4			
	张树芬	2	2		2	2	2		2	2	4			
	王英奇	2	2		2	2	2		2	2	4			
	董荫棠	2	2		2	2	2		2	2	4			
李长文	2	2		2	2	2		2	2	4	1	1		
学徒 5人	彭俊华					1	1	1			1	2		
	李芳泽					1	1	1			1			

说明:1. 表中1937年一栏,王纪森、李从仁被放在了一起,这是笔者遵照原账本思路而设。原《辛金账》载:1937年12月部分员工给李王随礼共4元。到底“李王”指谁?是李姓一人,还是李姓、王姓各一人?据笔者综合分析,“李王”是两个人,李指李从仁,王指王纪森。因此栏数据,除李从仁、王纪森同一天相互随礼2元外,其他店员(未随礼的不计)皆给“李王”随礼4元,学徒彭俊华给“李王”随礼2元,这与其他年份数据明显不同。这说明李从仁、王纪森同一天办喜事(或其他大事);多数店员随礼4元,显然是给李从仁、王纪森各2元;学徒彭俊华随礼2元,显然是给李从仁、王纪森各1元,这样就同其他年份的随礼标准相吻合了,加之同姓的李长文、王英奇本月又无受礼记录,因此,可断定“李王”即是李从仁与王纪森。2. 从表中数据看,笔者认为各员工随礼为现金。

由表3可知,无论铺东,还是有人力股的职工,一般都不给无人力股的员工或学徒随礼。铺东5堂,有人力股的员工7人,除邸占江、谢永昌与吕文杰三人给部分无人力股员工随礼外,其余皆没有随。

经理邸占江随礼时因人而异。邸分别于1935年给无人力股店员王纪森,1936年给谢杭、邱楷,1937年给张树芬、王英奇、陈振煜等6人,各随礼2元。事实上,此2元数额,要多于他随给铺东及部分店员随给邸宅的礼钱。店内无人力股的店员共12人,学徒共5人,而邸氏只给此6位随了礼,说明这6位店员不是邸的同乡、好友,就是在店内发展前景较好的。

有人力股的谢永昌,除没给学徒李芳泽、彭俊华随礼外,亦未给店员张树芬随礼,而给其他11个无人力股店员皆随礼2元。吕文杰与谢永昌的随礼情况基本一样,只是吕氏给其他店员皆随礼2元,而惟独给王纪森随礼1.2元。这其中的原因不得而知。但有一点可断定,即因人而异。

同样,对无人力股的员工来说,在随礼事宜上也是因人而异。一般情况下,店员都互相随,即有来有往。邢长清,除去给邸宅0.7元与李惠庭0.8元的帽子钱外,一般不给任何人随礼。张树芬除未给学徒李芳泽、彭俊华随礼外,亦未给店员谢杭随礼,而给其他11位店员皆随礼2元;而张本人除邸占江给其随过礼外,其他人皆否。另人费解的是,那些接受过张树芬礼钱的店员,为何却不给张随礼呢?难道铺内员工连礼尚往来的道理都不懂吗?看来问题并不这么简单。其原因,可能是张在店内没什么地位,或是新人,而与掌柜邸占江又有某种特殊关系。

学徒虽不给铺东与经理随礼,但他们当中有些人却给其他同事随礼,可能是因年龄相差不多,平日相互关照;或受礼人是这些学徒的师傅、入职介绍人及同乡等。学徒5人中,程庆铮、刘世通、高嗣庸三人不给任何人随礼,只有彭俊华、李芳泽二人与铺内同事有交往。1937年12月21日彭俊华给李从仁、王纪森随礼共2元,估计是随给李、王每人各1元。这表明学徒既年轻,又无工资,遇红白大事随多少,都能理解;并且学徒随礼也是各自随意,有的学徒来店时间短,或与他人不熟,可能就不用随礼,如学徒程庆铮、刘世通、高嗣庸就没给李从仁、王纪森二人随礼。

不过,学徒彭俊华、李芳泽二人只是和店内无人力股的员工有来往,与店内红人——有人力股的员工及铺东则无。并且,令人不解的是,为何他们给别人随礼,数额也不小,而别人却不给他们随,或随礼数额减少?如1936年2月,整个店内员工,只有李长文给学徒李芳泽随礼1元,而1936年10月,有邱楷、李俊贵、李长文三人给学徒彭俊华随礼各1元。之所以彭俊华有三位无人力股的店员给其随礼,是因在这之前,他于1936年7—10月曾分别给邱楷、李俊贵、李长文三人随礼各1元。李芳泽在吸收店内交际的教训后,随后也于1936年7—10月分别给邱楷、李俊贵、李长文三人随礼各1元。这可能是李芳泽经深刻反省,并加强与这三人关系之故。总之,据笔者估计,对学徒来说,无论从哪方面讲,其成长都离不开各员工的支持与帮助,尤其是那些较易接近的无人力股的普通店员,而给这些店员随礼也是应该的。这是一种附带趋利性的自愿,体现了店内较为复杂且有趣的人际关系。

总之,各员工在随礼事宜上基本是因人而异。2元可能是当时业内随现金的一般行情,一切自愿,人缘好、交际能力强、来店时间长或有发展前景的员工,给他们随礼的人也多;反之则否。铺东、不在职的老掌柜一般都不给属下员工随礼。这是当时北京商界惯例,还是个案,因资料所限,目前尚不得而知。

(二)请客

广泛与和谐的人际关系网络的疏通,对员工个人的发展无疑起着保驾护航的作用,对北京这个有着浓厚官气的旧都而言,经商者对此的重视是不言而喻的,而逢年过节请客吃饭则是一绝好途径。在旧历三节(春节、端午节、中秋节)请主顾及各方与商铺有联系之人吃饭,不仅仅是加强感情交流,更重要地是能促进生意的巩固,因为没有一定的人际关系,一些生意根本就无法做成。1934年1月20日万丰泰五金行掌柜酬客时分送印帖170份。^①这种大批量的请客作法与北京瑞蚨祥、稻香春等

^① 万丰泰五金行《联号通信底账》(1934年京字第7号信),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J88—1—26。

老字号请老主顾吃春酒的目的是基本相同的。当然,各员工也会视自身情况请不同的人吃饭,以拓展人际网络。参见表4。

表4 1935—1937年各身份员工请人吃饭支出统计(一)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请客方姓名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人力股 7人	李书文				1月付致美楼 18.6元				
	邸占江	8月公请姚泽生2.8元	9月付致美楼、 万全堂160元		2月办寿付致 美楼20元	3月付致美楼 420元	6月付致美 楼38.8元	3月请吃 12.5元	6月付致 美楼20元
	谢永昌	6月金和成鱼 钱9.6元	10月报单请 客5元		7月请王先生1, 请同德邹5元	8月请客4元	12月请内掌 柜5元	4月请乡 亲6元	6月付长庆 楼2.2元
	吕文杰	5月请李用4	6月请张礼 用4	12月请李恩 远3元	2月请吃饺子 1元		11月请邢 8元		
无人 力股 12人	张子喆			11月吃1元	6月请客4元	11月买鞋帽、 袜子、请客7.9 元,请邢3元	12月吃2元		
	邢长清						12.21请吃 2元		
	谢杭	4月请亲戚4 元					12月吃饺子 1元	1月吃1 元	1月吃1 元
	李从仁			11月请本村 3元				1月吃1 元	
	邱楷		8月请乡亲2 元		2月请乡亲2 元				

说明:1. 1935年9月邸占江付致美楼、万全堂共160元,而万全堂是药店,邸给付致美楼、万全堂各多少大洋呢?账本未指明,此处笔者姑且按各自占50%计算,即付致美楼、万全堂的费用各80元。2. 1937年6月谢永昌付长庆楼2.2元,长庆楼是不是饭店尚不好确定。另,1937年2月付长庆楼5.7元。3. 1936年11月张子喆买鞋帽、袜子、请客7.9元,那么,请客到底用了多少大洋,尚不好确定。

为便于对比与叙述,我们将上表数据归纳统计,简化为表5。

表5 1935—1937年各身份员工请人吃饭支出统计(二)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请客方姓名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合计
人力股7人	李书文		18.6		18.6
	邸占江	82.8	478.8	32.5	594.1
	谢永昌	14.6	15	8.2	37.8
	吕文杰	12	9	0	21
无人力股12人	张子喆	1	13	0	14
	邢长清	0	2	0	2
	谢杭	4	1	2	7
	李从仁	3		1	4
	邱楷	2	2	0	4

表5可知,邸占江作为万和成商铺经理人,请客花费最多,高达594.1元,平均每年198元,看来,每年的吃喝费用确实不低。那么,这些花费是邸占江自己掏腰包,还是商铺出账,账本未写明,不好确定。但可断定的是,这高昂的花费不可能全部由其承担,即使有时是为了办他自己的私事。当然,这些宴请中,有的是公事,比如公请姚泽生,^①应该就是公事,花费当然也应由铺内出账。但1936年3

^① 姚泽生是同德银号经理,丰泽园饭庄铺东,1934年任北平市商会执行委员。《北平市商会会员录》(1934年10月刊印),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ZQ8—1—61。

月,他一次性在店支取 420 元给致美楼,这不可能全是公事的宴请支出吧?这表明,那时商铺经理的对外应酬账目较大,且分不清公私,即经理人的权力颇大,有不可避免的财务漏洞。建国后的店员回忆:“在日常期间,经理不管工资的大与小,花钱随便从企业中支取。还有一些顾客、亲戚、朋友的来往,吃饭馆、看戏、洗澡等都是由企业出账”,^①证实了此看法。

铺东 5 家、学徒 5 人都无请客记录。其原因,可能是前者没必要在京请客应酬,他们一般不管理铺内事务,只是账期分红而已,且有的并不在京居住;而后者则是因为无固定收入,经济实力不强,年龄又小,交际面窄。有人力股 7 人中,4 人有请客记录,无人力股的 12 人中,5 人有请客记录。相比较而言,有人力股的员工请客比率、金额较其他身份员工要高,究其原因,主要是这些人收入较高,经济实力较强,交往面较宽。而无人力股的员工则由于在现有基础上想尽量向店铺上层转移,争取获得人力股份,或结交乡友,以备日后跳槽之需。李从仁、邱楷主要请客费用花在老乡身上,而张子喆、谢杭请客次数较多,至于请谁未知,但从后来此二人获得铺内人力股份(之前无此股份)来看,所请之人应该是与其有利益关系之人。由于他们当时只是普通员工,请客费用应该是自费,在私人合股商铺中,不可能有花公款的可能。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店员来北京的目的,“不是为了养家,而是为了学买卖,积蓄几个钱,然后爬上做一个资本家。”^②此种说法尽管有些绝对,但却从一个侧面说明了五金商铺的学徒大多数并非出身于贫困家庭,养家糊口不是他们的主要负担。当然,每个店员都有获得商铺人力股份,及已获得人力股份者增加份额的美好愿望。

(三)请看戏

20 世纪 30 年代的北京,人们的娱乐活动远比不上现在多,唱戏、听戏是当时的娱乐时尚之一。如请人办事,或答谢某人,请听戏应是较为隆重与入时的宴请形式。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当然也不乏此。参见表 6。

表 6 1935—1937 年各身份员工请人听戏花费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请方姓名	1935 年	1936 年	1937 年	合计
人力股 7	邸占江		1 月 21 日同德戏钱 4 元		4
	吕文杰	9 月 25 日请听戏 5 元		2 月 22 日戏 2 元	12
11 月 30 日王宅听戏代 5 元					
无人力股 12	谢杭	3 月 21 日请听戏 2 元			2
	李俊桂	11 月 21 日老杨手工、请戏共 2 元			2
	张树芬		2 月 16 日请听戏 5 元		5

请看戏,一般选择中秋、元旦或春节前后。从表 6 可看出,铺东与学徒无请人看戏娱乐等记录,原因同上述他们不请人吃饭类似。除吕文杰(有人力股)1935 年有过两次请人听戏记录、1937 年 1 次外,其他 4 人三年中分别只有 1 次请人听戏记录,而店内其他 20 来名员工则无此记录。从各身份员工请人听戏的频率看,并不是每个员工都有能力或必要请人听戏,可能是想办事有求于人,或办完事后答谢时才请,因此,请看戏并不是他们交往的主要手段。

二、穿戴

众所周知,满足衣食住行之需,是人们日常最基本的花费支出,缺一不可。这其中,以衣为首。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对穿戴的重视即体现此意,可分为有人力股员工、无人力股员工及学徒三种情形论述。

首先,有人力股员工的穿戴情况。参见表 7。

^① 《关于北京市私营五金业历史演变的调查情况》(1956 年 9 月 25 日),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 87—23—90。

^② 《中华全国总工会政策研究室关于北京市私营商业调查材料前门区五金、百货纸张批发商中心商店、家庭店调查部分》(1955 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 039—001—00567。

表7

1935—1937年有人力股员工穿戴费用明细

单位:洋元

邸占江			谢永昌			吕文杰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1935.3	付老杨手工	2.2	1935.4	全禄昌大褂一件	1.4	1935.2	帽子、袜子等	1
1935.4	买春绸	4		买袜子	1.1	1935.3	绸裤料一件	2.5
1935.6	鞋钱	2.4	1935.6	立三鞋钱	4.2		1935.3	成衣手工
	买皮包	3.8		全禄买大褂	2	还裕兴成		10
	还裕兴成绸子钱	14.5	1935.9	买表用	5	1935.4	单裤手工等	3
	付老杨手工	2	1935.10	德林买大连绒	1.5		买袜子	1.1
1935.7	买柳条包用	1		立三做大褂	2	1935.5	还裕兴成	10
1936.4	芝莲用买夹袄	3.6	1935.11	买绸子	0.8	1935.6	鞋钱	1.5
1936.6	芝莲鞋钱	1.2	1936.1	买布用	4	1935.8	手工钱	1
1936.7	染大褂	1		德林买布	3.3	1935.9	鞋钱	1.9
1936.9	芝莲鞋钱	1		买毛衣	3		还裕兴成	5
1936.11	振潭做大褂	3.3	1936.4	与永喜做衣服	5	1935.11	做棉被	3
1936.12	买白布	2	1936.5	立三做单衣	3		裕兴成做棉袍二件	13.7
1937.1	内掌柜买雪花膏	0.8		买袜子	3.2	老杨手工	1	
1937.3	金墀胶皮鞋	0.9	1936.6	买汗衫	1.9	1936.1	假帽	1
1937.5	金晋单衣	3		付兴隆斋	14		做大褂	1.5
	金池买袜子	1	1936.8	买布口子	2	付兴隆斋	2	
1937.6	买公事包	10		帆布毯子	2.5	1936.2	做棉裤里、手工、邮资等	3
	付兴隆斋	3.7	1936.9	立山鞋钱	2.6	1936.3	买草帽	1
1937.9	益和毛毯一件	18.7		金田鞋钱	1.3	1936.5	夹裤	2.4
1937.11	金池买棉衣	3		永喜鞋钱	2.2		买袜子	1.2
			1937.3	永喜买胶皮鞋	1	1936.6	大小布钱	1.7
			1937.5	买单袄料	2.5		买汗衫	1
			1937.6	汗衫钱	3.3		成衣手工钱	2
				付兴隆斋	7.8		鞋钱	2.1
			1937.8	银林买胶皮鞋	1	1936.9	买布	2.6
			1937.9	鞋钱	11	1936.11	鞋钱	3.4
			1937.11	李德全买帽子	1	1936.11	大褂布钱	1.6
				永喜买大褂	1.8		买脚带围脖	2
						1937.2	鞋钱	2.3
							帽子	2
						1937.4	绸子15尺	2
						1937.5	老杨手工	2.4
						1937.6	域青市布裤二条	2
							毯子钱	5.8
							□帆布毯子	2.5
							草帽□□	各1
						付兴隆斋	2.1	
						1937.9	买裤料	4
							靴钱	4.9
						1937.10	做棉裤、大褂	7.2
合计		83.1	合计		95.4	合计		122.4

说明:1. 受版面及表格太大不易操作所限,本表按《辛金账》账面记载顺序(一般按职工的资历、在店工作时间长短等为序记载),仅选取有人力股职员的后三名。2. 1936年2月,吕文杰买棉裤里、手工、邮资等花费3元,分不清前两项共用洋多少,暂且按2元计算,即三项各占三分之一。

表7显示,有人力股的员工比较注重穿着打扮,几乎每年各季都要买些新衣物鞋袜。邸占江花费共21项,83.1元,平均每笔花费近4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10项,其中花费在10元以上的有3项,即益和毛毯一件18.7元、还裕兴成(做服装的店铺)绸子钱14.5元、买公事包10元,其他分别是买春绸、买皮包、付兴隆斋、芝莲用夹夹袄、振潭做大褂、金晋单衣、金池买棉衣。

谢永昌花费共29项,95.4元,平均每笔花费近3.3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12项,其中花费在10元以上的有2项,即两次分别付兴隆斋(靴鞋铺)14元、7.8元,鞋钱11元,其他分别是买表用、永喜做衣服、立三鞋钱、买布用、德林买布、汗衫钱、买袜子、买毛衣、立三做单衣。

吕文杰花费共41项,123.4元,平均每笔花费近3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13项,其中花费在10元以上的有3项,即裕兴成做棉袍二件13.7元、两次还裕兴成分别为10元,其他分别是做棉裤、大褂、毯子钱、还裕兴成、靴钱、买裤料、鞋钱、单裤手工、做棉被、做棉裤里、手工等。

从以上三人的对比中可看出,经理邸占江虽消费次数不多,但平均每笔花费要高于其他二人,仅公事包就花了10元,这在当时可算是上档次的消费了。吕文杰在这三人中花费次数最多,金额最大,但每笔花费数额偏小;谢永昌居于邸占江与吕文杰当中。这三位有人力股的员工穿戴花费有一共同点,即消费较为前沿,不仅满足自己消费,也满足家人日常消费,所需现金皆可在店支取。如皮包、手表、绸缎、毛毯、毛衣、大连绒、雪花膏等皆为当时较为新潮的穿戴及化装用品,而且价格亦属可观。可见,有人力股的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在当时北京应是穿着入时,生活较为丰裕的阶层了。^①

其次,无人力股员工与学徒的穿戴支出。参见表8。

无人力股员工11人,其在店时间比学徒长,收入较稳定,也不像学徒那样时不时辞职出号。无人力股的张子喆花费共40项,150.1元,平均每笔花费近3.7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21项,其中花费在10元以上的有3项,即皮袄面手工30元(这在当时非一般人所能承受,可见此人非常注重穿着)、买布、羊皮与买棉袍、棉裤各支洋10元,其余则多是他及其亲人日常买鞋袜衣裤、布料等物品,这在当时应该不算是低档消费。

谢杭花费共30项,131元,平均每笔花费近4.4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19项,其中花费在10元以上的有1项,即付裕兴成12.4元,至于这些钱是谢一次做衣服的费用,还是多次的,尚不得而知。其余分别是做鞋袜袄褂、买布、鞋帽等日常用品,仅买草帽就花了3块大洋,可见买的不是低档货。

李从仁花费共33项,105.3元,平均每笔花费近3.4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17项,最大的一笔是还裕兴成7.5元,其他主要是买鞋袜裤褂、布、毯子等物品。

从以上对比中可看出,张子喆穿戴花费最大,消费频率也最高,但平均每笔费用低于谢杭。谢杭穿戴花费总额、消费频率皆次之,但平均每笔费用要高于张。此二人三年中无论穿戴消费总额,还是平均每笔费用都超过了经理邸占江及其他两位有人力股的员工。可见,张、谢二人在店内也应属于实力派,后来他们都能获得人力股即为明证。^②

李从仁明显比前两位在穿着上差一些,买衣物也不是那么频繁,没有太大花费,但又比学徒强。原因可能是李是比学徒有更长工龄的员工,可却没有像张子喆、谢杭那样在未来获得人力股份。李应当属于铺内普通职工。

可见,无人力股的员工日常穿戴花费并不比有人力股的员工少,添置衣物的种类、频率也不比有人力股的少,但这并不说明他们是店内收入最高的,而是说明这些五金商铺从业人员都比较注重外表与穿戴。

^① 事实上,应该将五金商铺从业人员穿戴花销情况与北京其他行业商铺从业人员进行对比分析,但遗憾的是,笔者虽经多方查找,至今仍未找到北京其他行业商铺从业人员能够进行量化的数据。

^② 我们可以将其看作“准人力股”店员,受商号重视,可能也会影响其收入,其身份是变动的。

表 8 1935—1937 年无人力服店员、学徒穿戴费用

单位：洋元

张子喆				谢杭				李从仁				彭俊华				李芳泽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用途	支洋	月份	用途	支洋	用途
1935.1	付兴隆高	6.6	1935.4	买袜子	1.1	1935.4	做单衣	6.3	1935.11	买棉袍	2	1935.9	鞋钱	5.9					
	衣料	4.7	1935.5	单衣手工	1		付老杨手工	1.5	1936.1	付兴隆高	2.3	1936.1	付兴隆高	2.5					
1935.4	鞋袜	3.1	1935.6	炳昌鞋钱	3.9		买布 2.3 元,手工 0.6 元	3	1936.6	鞋钱	1.2	1936.6	鞋钱	3.8					
	买袜子	1.2	1935.7	买蚊帐	1.6	1935.5	大褂 2.97 元,裤 3.19	6		鞋钱	1.3	1937.2	鞋钱	7.1					
1935.6	表弟鞋钱	1.1	1935.8	做大褂、借朋友	6.2		买鞋	2	1936.8	鞋钱	4.5	1937.5	付兴隆高	4.4					
	表弟大褂	2	1935.9	鞋钱,内有炳昌 3.7 元	5.3	1935.6	汗衫	1		鞋钱	6.3		李芳泽于 1937.5.24 出号						
1935.9	鞋钱	1.6	1935.11	付裕兴成	12.4	1935.7	拆洗被褥四件 0.6 元,口子 1 元	2	1937.2	买袜子	2								
	在津用单裤袜里手工,送礼	6.8		老杨手工	4		被单	2	1937.5	做单衣	5								
1935.11	棉被	2	1936.1	付兴隆高	3.9	1935.9	买布、手工等	5	1937.6	付兴隆高	3.3								
	皮袄面手工	30	1936.2	买布	7		鞋钱	2.9	1937.8	买被单	3								
1935.12	买布、羊皮、□□用□树人用□1.15 元	10	1936.6	付裕兴成	7.2	1935.9	买鞋用	2.4	1937.9	鞋钱	3.5								
	裤面	1.5	1936.9	做夹袄手工等	8.3	1935.11	买鞋用	2	1937.10	做夹衣	5								
1936.3	炳乾大褂	1.5		鞋钱	2.4		做大褂	3											
	炳乾帽子	1	1936.11	买布用	7	1936.1	付兴隆高	3.7											
1936.4	津用鞋袜	5.5	1936.12	买皮袄面	2.8	1936.2	买花面	4											
	表弟单衣	3	1937.1	做马褂	6.9		老杨手工	1											
1936.5	津用鞋钱、袜子、借□□	7.3	1937.3	做大夹袄	8.8	1936.6	鞋钱	3.4											
	袜、单衣手工	2.2	1937.4	买帽子	5	1936.7	买布	4											
	袜子钱	1.5		买草帽	3		做夹衣	5.6											
1936.6	单衣布	4.1	1937.6	汗彩钱	1.1	1936.8	手工	1.2											
	鞋钱	4.1		付兴隆高	6.4		买布 2.7 元	5											

续表

无人力服员工										学 徒								
张子喆					谢 杭					李从仁			彭俊华			李芳泽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年月	用途	支洋	月份	用途	支洋	月份	用途	支洋	
1936.7	买枕头	1	1937.7	烟伟做单衣	3.4	1936.10	买背心□子	5										
	并裤料4.5元,袜子4毛,□1元	5.9		帆布毯子一个,烟伟用	1.2	1937.1	买毯子	5										
1936.9	树仁鞋	3	1937.8	买鞋	1.8		鞋钱	3.3										
1936.10	棉袍、棉裤	10	1937.9	烟伟买衣	4	1937.2	老杨手工	3										
	表弟买衣	4.4		靴钱、烟伟用	4.6		买大褂、张鉴塘份子	6										
	买鞋帽、袜子、请客	7.9		袍料	6	1937.5	买布	2.7										
1936.11	棉裤手工	1	1937.10	烟伟买衣	5.6	1937.6	付裕兴成	7.5										
	褥单、袜子	1		袍里、手工	0.6	1937.9	靴钱	1.6										
1937.2	鞋钱	4.8	1937.11	烟伟买衣	1.6	1937.10	付手工	2										
1937.3	桂森买鞋	1					布钱	1.1										
1937.4	桂森小褂	0.8					付兴隆斋	4.1										
	桂森衣钱	4																
	桂森大褂	1.8																
1937.6	桂森单衣	3.1																
	买烟、柳条包等	5																
	付兴隆斋	2.7																
1937.7	老杨手工	1.1																
1937.7	桂森做裤钱	1																
1937.9	靴钱	3.3																
	合计	150.1		合计	131		合计	105.3		合计	39.4	合计	23.7					

说明：1. 受版面及表格太大不易操作所限，本表按《辛金账》账面记载顺序（一般按职工的资历、在店工作时间长短等为序记载），仅选取无人力股职员前三名与学徒前两名组成数据统计表，来分析各层次职工的穿戴费用情况。2. 张子喆1935年11月在天津用单裤袄里手工，送礼共支洋6.8元，1936年5月天津用鞋钱、袜子、借□支洋7.3元，1936年11月买鞋帽、袜子、请客支洋7.9元，1937年6月买烟、柳条包等支洋5元；谢杭1935年8月做大褂、借朋友支洋6.2元；李从仁1937年2月买大褂、张鉴塘份子支洋6元。以上这些原账本数据，由于是几项合在一起，所以笔者尚分不清穿戴费用到底占多少，为便于统计，暂且按穿戴与其他各占50%来计。3. 账本中铺盖费用也计入员工穿戴中。

学徒彭俊华花费共12项,39.4元,平均每笔花费近3.3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7项,其中最大的一笔是买鞋用6.3元,其他主要是买鞋袜衣物被单等。

学徒李芳泽花费共5项,23.7元,平均每笔花费近4.7元。3元以上的花费有4项,其中最大的一笔是买鞋用7.1元,其他主要是买鞋与还兴隆斋款。

以上两学徒,彭俊华比李芳泽稍好,可能前者比后者家境好。但二人的共同点是皆较拮据,购买频率较低,都无10元以上的大单花费,每年添不了多少衣物,并主要用于买鞋,可能跑腿多,而布鞋又易坏。拮据的主要原因是无固定工资。

此外,程庆铮、刘世通、高嗣庸三学徒在店工作时间皆不算长,程、刘二人日常花费颇少,只3—4元;而高嗣庸则在1937年7月8日一次性支取两笔款,第一笔大洋48元,用于偿还丢失的元发银;第二笔大洋22.5元,用于偿还丢车子一辆(折半)。可见,高嗣庸虽花费很大,但都没花在自己或家人身上。更为戏剧性的是,高在支款偿还丢失款物之后,柜上馈送其洋50元,并随即出号。看来,学徒的日子不太好过。

学徒的日常支出非常简单,无下饭馆请客、请听戏等其他复杂的交际,只是一些必要的鞋袜衣被等花费。家境富裕的学徒可能就多买一些,贫穷的就少买一些。

以上只是据员工身份分类对各自穿戴情况进行了说明,但较分散,对比性不强,下面我们将上述各数据及账本其他员工穿戴情况汇总,以便进一步对比说明各相关情况。参见表9。

表9 1935年—1937年各身份员工穿戴花费 单位:洋元

身 份	姓 名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合 计	
有人力股	邸占江	29.9	12.1	41.1	83.1	
	谢永昌	18	48	29.4	95.4	
	吕文杰	55.7	27.5	39.2	122.4	
无人力股	张子喆	67.2	56.8	26.1	150.1	
	邢长清	0	0	0	0	
	谢杭	32.4	38.6	60	131	
	李从仁	39.1	32.9	33.3	105.3	
	李俊贵	63.5	42.4	23.4	129.3	
	邱楷	39.7	17.7	36	93.4	
	王纪森	13.6	33.2	25	71.8	
	陈振煜	24.1	13.7	12.5	50.3	
	张树芬	20.8	7	19.8	47.6	
	王英奇	9.2	12.8	14.1	36.1	
	董荫棠	5.7	14.1	10.5	30.3	
	李长文	16.3	11.5	19.8	47.6	
	学徒	彭俊华	2	9.3	28.1	39.4
		李泽芳	5.9	6.3	11.5	23.7
程庆铮		1.7	1936.8.31出号		1.7	
刘世通		3	1936.2.17出号		3	
高嗣庸				1937.1—1937.7.8在店	0	
合 计		447.8	383.9	429.8	1261.5	

从各员工总花费看,1935年最高,1936年降低,1937年又有所增加,但仍低于1935年。尽管1937年的货币不如1935年的坚挺,但1937年的花费反而比1935年减少,这可能是由于1937年,尤其下半年,受战争影响,五金商号员工有时无暇顾及购买衣物,使得穿戴消费比以前降低了。

表9显示,1935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是张子喆67.2元、李俊贵63.5元、吕文杰55.7元、邱楷39.7元、李从仁39.1元;1936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是张子喆56.8元、谢永昌48元、李俊贵

42.4元、谢杭38.6元、王纪森33.2元；1937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是谢杭60元、邸占江41.1元、吕文杰39.2元、邱楷36元、李从仁33.3元；三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是张子喆150.1元、谢杭131元、李俊贵129.3元、吕文杰122.4元、李从仁105.3元。这表明，所有员工当中，无论各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还是三年花费总额排名前五位的，最高的不是经理与有人力股份的高级员工，而是无人力股的张子喆，且前五名也多是无人力股份的员工，而张子喆、谢杭在下一账期却也获得新的人力股份。

这里有一问题，经理及有人力股的员工穿戴花费为何倒不如无人力股的员工多呢？笔者认为，有人力股的员工收入高，家底厚实，有些日常支出未必都在柜上支取，致使账面无记录，因此，他们的真实花费不一定就比无人力股员工低。而无人力股的员工由于收入不高，所以日常各种支出可能都要在柜台支取，所以账面支取数额就稍大了点，当然，这也不等于他们的真实花费就一定比有人力股的员工高。

无人力股的员工如陈振煜、张树芬、董荫棠、王英奇、李长文等，三年总花费皆在50元及以下，董荫棠、王英奇二人仅30多元，甚至比学徒的花费还少，有人力股的张子喆一年的花费是董荫棠三年花费总和的2倍还多。这些员工并非不想多买衣物，也并非不需要时尚体面的衣物，估计是经济实力不允许而已。学徒花费数额最小，有逐年增加之势。在店工作时间长的学徒，其花费要多于在店工作时间短的，估计是年终馈赠多一些。

因此，无论怎么比较，花费最少的当属学徒阶层，从经济实力角度看，他们应该处在商号的最底层。当然，也有部分无人力股员工由于各种原因导致他们并不比学徒强多少。

总之，商为末业，历来不被人重视，到民国时期亦无太大改观，所以商铺从业人员一般较注意讲究体面、排场，以提高社会对他们的认知。他们的家属也随之效仿，新潮的服装鞋袜，一年要添置多件。由于收入及家庭条件所限，有人力股员工及少数上层无人力股员工对穿戴的重视程度，可能要比学徒及部分下层无人力股员工高。

三、捎家养家

旅京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长年在京工作，一般为单身，不允许带家属，所以其收入的一部分应该寄回或捎回家乡贴补家用，以养家糊口。除大额现金进行银行、银号、钱庄汇款外，其他小额现金或一般物品通常是回家自带，也有的是委托本店老乡，或其他本行商号同乡，抑或其他行业同乡回家探亲时捎带。当然，回家探亲这一福利待遇也使得捎家一事极为方便，因为店员探亲是轮流，所以同乡之间一年四季可不断将家乡亲朋急需或新鲜的物品、现金捎带回去。

由表10可知，各员工捎家频率多少不一，有的3年共10来次，有的4、5次，有的2、3次。各员工捎家物品不同，多少亦有别。这皆视各自家庭条件与自身收入多少而定。捎家的主要物品，如茶叶、药品、药酒、烟嘴、帆布、自行车、胰子、鞋、靴、衣料、布、鲜货、点心、大米、书籍、花镜、眼镜、油漆等，既有饮用品、食品、药品、鞋袜服装布料、书籍等日常用品，又有交通工具、眼镜、油漆等故乡农村不常见的器具。即使是日常用品，也多为进口货或其他时髦新鲜物品，如药品，估计多是西药，或家乡不易买到的京城中草药、中成药等；布料服装，可能也多是洋布或家乡不易买到的服装；就当时农村生活状况而言，点心、大米也应是较为稀奇的食物与粮食，尤其是大米，对冀中南农村而言，可谓新鲜物。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将这些新鲜物品带回家乡，对农村人眼界的开阔，生活习惯与生活方式的改变，家庭生活条件的改善等，可能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汇款与自带、让人捎带现金给家乡亲朋，无疑对农村的资金短缺也有一定补给作用，有利于冀州地区农村经济的发展。

鉴于表10内容较杂乱，为方便阅读与分析，笔者将其简化为表11。

单位:洋元

1935—1937年各身份员工捐家统计

表 10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1935年		1936年		1937年	
	捐家员工姓名	金额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人力股7	邸占江	6月,布茶叶20元,帆布2.5元	9月茶叶1.5元	7月大米2元	12月10元	11月烟1元
	谢永昌	4月□2元	10月汇300元,12月鞋1元	10月壶2元		6月物33.2元,代16元,汇200元
	吕文杰	2月1元	5月布10元,7月布5元	11月买布12元	7月24元,11月布12元	1月药5元
	张子喆	1月自行车皮带5元	3月帽2元,6月物15元,布3.9元	9月物2元	9月药4元,10月药1元	1月茶叶2元,后又2元
	邢长清					3月100元
	谢杭		6月物5元	2月50元	7月衣料4元	10月药书8元
	李从仁	3月药3.8元	8月物5元	10月10元	6月丸子5元,10月药2元	12月眼镜1.5元,钱1.5元,又眼镜4元
无人力股12	李俊贵			2月50元	10月物20元,钱50元	4月布2元,5月布3元
	邱楷	3月花镜茶叶4元	6月药5元,7月布药5元	2月布5元	4月30元,7月30元	10月靴4元,12月药、丸子各2元
	王纪森	3月10元,5月10元	7月20元	9月物10元,10月汇40.5元	4月烟嘴3元	1月花镜2元
	陈振煜	3月布5元	7月八宝坤丸3元,布、点心3元	11月布6元	2月物2元	1月物2元
	张树芬	4月物5元				5月布5元,洋40元
	王英奇					5月物6元
	董荫棠				7月物13.5元,带家20元	7月漆5元
李长文		6月10元		10月30元		

说明:1.庆和堂捐家约有6个人,其中4人是相同金额的,另有2人减半也相同,包括了汇水在内。2.捐家的主要包括现金、物品以及汇款,皆以洋元计。表中“物”指捐家物品,“汇”指给家汇款。3.表中统计的只是在职员工,有人力股的只统计了邸占江、谢永昌、吕文杰三人,从账本看,其他4人可能已离职,或由后人接替,故未做统计。

表 11 1935—1937 年各身份员工捐家统计 单位:洋元

员工分类及总人数	捐家员工姓名	1935 年	1936 年	1937 年	合计
人力股 7	邸占江	539	12	3	554
	谢永昌	508.7	2	249.2	759.9
	吕文杰	16	43	15	74
无人力股 12	张子喆	27.9	5	203	235.9
	邢长清	0	0	100	100
	谢 杭	5	62	0	67
	李从仁	18.8	75	36	129.8
	李俊贵	0	121.2	7	128.2
	邱 楷	17	73	7	97
	王纪森	90.5	9	36	135.5
	陈振煜	17	2	47	66
	张树芬	5	0	6	11
	王英奇	0	0	0	0
	董荫棠	0	33.5	5	38.5
	李长文	10	30	0	40
	合 计		1254.9	467.7	714.2

表 11 显示,有人力股的谢永昌贴补家用金额最大,高达 760 元,高于经理邸占江。其各年捐家钱物多寡不一,这可能是由于谢永昌家中需要其时常接济。邸占江与谢永昌差不多。吕文杰虽然收入与谢永昌差不多,但捐家金额却很小,可能吕家经济实力较强,不太需要吕文杰贴补。

无人力股员工接济家用多寡不一,相差悬殊。接济家用最多的是张子喆,三年高达 236 元;最少的王英奇,三年为 0 元;张树芬次之,为 11 元。看来,这些员工不但收入相差很大,且家庭条件也有差别。贴补家用虽不能完全反映各家经济状况,但也能在一个侧面反映员工的养家能力与自身经济实力。有的员工可能想多给家中汇款,但力不从心。

看来,无论有人力股员工还是无人力股员工,一般都牵挂着故乡的亲人,时常给家中捎带钱、物,或汇款接济家用,收入高的接济家里就多些,收入少的就少些。无固定收入的学徒,就无法接济老家。接济家用无规律可循,有时多,有时少,有的年份则无。不忘本是中国传统商铺从业人员的共性。

冀州五金商铺从业人员除上述日常交际、穿戴、捐家等支出花费外,当然还有其他丰富多彩的生活支出,如医药、自行车、工具、书籍、捐款、借入借出等。此外,还有一些没写用途的支出。由于各员工情况不一,介绍起来颇感纷乱,进行分类统计亦觉困难,所以笔者打算另文详述。

四、综合分析

通过上述分类分析,我们大体对冀州人在京经商生活过程中的消费支出情况有了一定了解与认识,但要深入认识每个员工一定时期内各类消费的总体情况,以及彼此间的差异,还应对每个员工进行综合与对比分析。

表 12 显示,如果仅从各身份员工交际、穿戴、捐家等日常基本支出费用来看,一年中,经理邸占江捐家金额最大,共 539 元,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近 76%;交际次之,共 141.3 元,约占 20%;穿戴等费用最少,共 29.9 元,仅占 4.21%;可见,其捐家金额不仅远大于其交际、穿戴费用,也大于其他员工的捐家金额,表明他对故乡亲朋的贴补力度是较大的。邸作为经理,其交际费用比其他员工皆高,且交际费用中又以请人吃饭为最,占其交际总费用的近 59%,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近 12%,看来,经理比较注重日常交际,尤其是以请人吃饭作为交际的主要手段。日常幌子钱、份子钱及其他礼钱,虽次数较多,但实际金额并不大。

表 12

1935年1月—1936年1月各身份职工支出分类统计

单位:洋元

支出去向或用途		邸占江			谢永昌			张子喆			李长文		
		金额	占总数的%	次数	金额	占总数的%	次数	金额	占总数的%	次数	金额	占总数的%	次数
用于交际	帽子	17.5	2.46	13	7	1.23	9	3.1	2.83	4	0	0	0
	份子	18.3	2.56	9	2.8	0.49	3	1	0.91	2	0	0	0
	其他礼	18.7	2.63	10	7.5	1.32	4	9.2	8.41	4	8	23.32	4
	请吃饭	82.8	11.66	2	14.6	2.57	2	1	0.91	1	0	0	0
	请看戏	4	0.56	1	0	0	0	0	0	0	0	0	0
	共计	141.3	19.90		31.9	5.61		14.3	13.07		8	23.32	
衣帽鞋被等基本生活用品		29.9	4.21	7	28.3	4.97	11	67.2	61.43	12	16.3	47.52	8
捐家		539	75.89	4	508.7	89.42	6	27.9	25.50	4	10	29.15	1
交际、穿戴、捐家共计		710.2	33.80		568.9	57.27		109.4	31.34		34.3	75.88	
其他		1 391.3	66.21		424.5	42.73		239.7	68.66		10.9	24.12	
总支出		2 101.5	100		993.4	100		349.1	100		45.2	100	

资料来源:万和成《辛金账》(1935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J86—1—39。表中数据是笔者据原资料进行统计归纳而得。

说明:表中选取有人力股的邸占江(经理)、谢永昌,无人力股的张子喆(后来获得人力股),无人力股的排名最后一位普通店员李长文。通过4位员工的对比,研究店内不同身份员工的日常支出的大体情况。本想再加上学徒,但由于表格太大不好控制,又因学徒一项相对简单,故未列入。

有人力股的谢永昌捐家共508.7元,仅次于经理邸占江,但捐家金额却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89.42%,则又高于邸;交际费用共31.9元,不到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6%,远低于经理邸占江;穿戴等费用更少,共28.3元,仅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4.97%;可见,谢永昌与邸占江一样,都非常重视挣钱贴补家用,甚至贴补力度还稍高于邸占江。谢氏交际与穿戴费用皆较低,不仅低于邸占江,如果从花费比重看,也低于其他无人力股员工。

无人力股的张子喆捐家共27.9元,仅为经理邸占江的十九分之一,为谢永昌的十八分之一,虽稍高于位居员工之末的李长文,但捐家金额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比重又稍低于李;交际费用最低,仅14.3元,不到经理邸占江的九分之一,但占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比重又高于有人力股的谢永昌;然而,张子喆穿戴费用却很高,共67.2元,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比重高达61%;可见,张子喆非常重视日常穿戴,养家能力不高,纵有广交际之愿望,但不力不从心。

无人力股的李长文与张子喆一样,皆是注重穿戴,穿戴费用最高,其次是捐家,最后是交际,且交际相对简单,只有日常随礼一项,共4次8元。不过,从交际费用占其日常基本支出费用的比重看,李长文比张子喆更有交际的愿望,但亦更力不从心。

此外,当时请人看戏虽是交际的手段之一,但四员工中,只邸占江有此手段,其他三个皆无,且邸请人看戏花费所占比重非常小,可见当时这种手段并不普及,只是少数较高身份与有此嗜好的员工才用此手段与人交际,沟通感情。

以上只是对各身份员工交际、穿戴、捐家情况进行了比较分析,而实际他们的支出不只这些,还有其他情况。从表12看,经理邸占江的支出主要部分不是穿戴、交际与捐家,而是其他,如医药、自行车、工具、书籍、捐款、借入借出等。邸之借入借出,仅1935年3月就有3笔,共1200余元。无人力股的张子喆,其他一项支出亦大于其穿戴、交际与捐家支出,主要是由于1936年1月有1笔150元的借入借出款。谢永昌与李长文则是穿戴、交际与捐家支出皆大于其他支出。看来,如果排除各员工的借入借出款项,穿戴、交际与捐家支出则皆大于其他支出项,反之则否。

对各身份五金商铺从业人员的支出情况有了基本认识,那么,从总体上看,其消费在北京处于怎样的水平呢?

通常情况下,居民消费水平与其收入状况关系非常紧密。我们不妨先从收入方面观察万和成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在北京处于什么水平。

表 13 1935 年—1937 年万和成各身份员工收支情况

单位:洋元

身份	姓名	月工资	年工资	1935 年支	1936 支	1937 支	三年共支	1938 年 3 月 馈送及加 增洋	1938 年 3 月分 余利洋	除支净 存洋	年均账 面收入	月均账 面收入
有人 力股	绳俊吉			2 002.4	1.5	1 500	3 503.9		6 000	2 496.1	2 000	166.67
	尹福辰			1 954.69	1 002.66		2 957.35		6 000	3 042.65	2 000	166.67
	李书文			2 434.4	2 006.7	51.5	4 492.6		1 800	-2 692.6	600	50.00
	桑庚申			2 413.2	363.2	9.7	2 786.1		6 000	3 213.9	2 000	166.67
	邸占江			2 101.5	1 003.4	403.4	3 508.3		5 400	1 891.7	1 800	150.00
	谢永昌			993.4	203.4	367.8	1 564.6		3 000	1 435.4	1 000	83.33
	吕文杰			449.1	503.1	222.9	1 175.1		2 400	1 224.9	800	66.67
无人 力股	张子喆	6	72	349.1	211	343.9	904	800		118	488.67	28.39
	邢长清	6	72	350.7	229	356	935.7	800		86.3	488.67	28.39
	谢杭	6	72	182.4	272.95	208.5	663.85	800		358.15	488.67	28.39
	李从仁	4	48	168.5	208.3	156.9	533.7	520		134.3	321.33	18.55
	李俊贵	4	48	94	206	76.3	376.3	460		231.7	301.33	16.89
	邱楷	3	36	78.8	134.7	70.4	283.9	390		217.1	241	13.91
	王纪森	3	36	139.6	84.8	88.5	312.9	360		158.1	231	13.08
	陈振煜	2.5	30	81	60.1	83.4	224.5	260		128	179.17	9.79
	张树芬	2.5	30	46.9	109.9	49.1	205.9	260		146.6	179.17	9.79
	王英奇	2	24	27.1	77.2	49.8	154.1	200		119.9	140.67	7.62
	董荫棠	2	24	36.7	81.7	47	165.4	150		58.6	124	6.23
	李长文	1.5	18	45.2	72.1	38	155.3	150		50.2	105.5	5.71

说明:1. 此表是笔者据万和成《辛金账》整理而成,“三年共支”与“除支净存”栏数据与原档不同,原档是将上一账期存柜金额计算在内,而本表则是三年纯支、纯存,并未考虑各员工上一账期在柜存款情况。另,表中亦未将各员工存款利息计算在内。2. 无人力股店员工资皆为年终支付,原账本 1935 年、1937 年皆按一年 12 个月计算,1936 年按一年 13 个月计算。3. 除支净存 = 馈送及加增洋(或余利洋) + 三年工资 - 三年共支。4. 绳俊吉、尹福辰、李书文、桑庚申、邸占江、谢永昌、吕文杰 7 人皆有人力股,其中邸占江当时是经理,如按资历论,则在绳俊吉、尹福辰、李书文、桑庚申之后,而这几人曾为经理,有的年老,有的已去世,人力股份要比邸占江高。李书文当时早已去世,仅保留永久性的人力股 3 厘,所以分红较少,表中之所以出现 -2692.6 元,原因是笔者未将其上账期结存洋 4903.69 元及各种利息收入计算在内,其实,原账载其三年账期除支净存洋 3733.79 元。

表 13 中万和成员工的平均收支情况至少说明三点:其一,有人力股员工无月工资,其收入主要靠账期分红,无人力股员工虽有月工资,但很少,账期馈送及加增洋大于工资所得;其二,各员工 3 年收入大于支出,即有剩余,有的剩余金额还相当可观;其三,支取现款较为宽松,数额基本跟各员工收入挂钩,高于工资,且不用交利息,用着方便,为日常需求提供了保障。

细观之,有人力股者三年内月均收入洋 121.43 元,最多的为 166.67 元,最少的为 66.67 元,而无人力股者则仅分别为 15.56 元、28.39 元、5.71 元,前者分别是后者的 7 倍多、近 6 倍、11 倍多。可见,同为店员,有无人力股,收入差距非常大。

为更清晰了解万和成五金商号店员收入在北京居民中的水平,我们可将其与北京教师、公务员、工人等人群的收入进行大体对比。大、中、小学教师收入差距很大。1935 年北京大学教授月薪一般在 300—400 元间,副教授 280—320 元间,助教多在 80—100 元间,讲师一般不足百元。^① 北大教师收入在北京居民收入中,应属中等或偏上水平。1937 年北京 11 所中学校长的工资在 120 元以上,教

① 王学珍、郭建荣主编:《北京大学史料》第 2 卷上册,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507—513 页。

师工资多在30—90元。^①中学教师的收入虽远低于大学教师,但也基本属于中等或偏下水平。小学教师收入更低,属低收入者,但其生活状况仍远高于城市中真正的低收入群体——工人。各级政府的普通公务员,也基本属于中等收入群体,虽然没有大学教师高,但基本上高于中学教师。^②如此看来,万和成的有人力股店员收入基本与北京大学的助教相平或稍高,高于讲师,低于教授与副教授,基本高于中学教师,与普通公务员差不多,应该属于中等或偏下收入群体。无人力股的店员与小学教师、普通工人相当,应该属于低收入群体。

此外,万和成铺东不仅各账期分红所得一般要大于有人力股者,且其一般有多家分号,分布于京津沪、张家口等地,加之银行存款利息及其他未知收入,故其收入与消费应该处于社会上层,至少也属中等靠上水平。

有学者指出,北京居民收入如分高、中、低三个层次的话,高收入者主要集中在少数高层政府官员及一些外资洋行及其相关机构的少数代办两个领域,中等收入者以公务员、教师等为主,低收入者群体庞大,包括公安巡警、商会的办事员,大量的邮政工人、店员、电车公司工人等低级职员,及手工业者、工矿企业工人、工匠和劳工等。^③此大致分类很有见地,不过,里面未考虑民族商人(诸如一些富商大贾、经理或掌柜)群体,并且,我们似乎也不能将“店员”进行简单叙述与概括。其实,店员情况颇为复杂,身份有高低,收入差距也较大。在一些行业商号内,店员分两种,一种占有部分人力股份,与铺东、掌柜一样在账期按占有股份的多少分红,无固定工资;另一种则无人力股份,不参与店内分红,只有月工资或年工资,年终或账期有馈赠。值得一提的是,有人力股员工包括经理与有人力股的店员,其收入除主要来自账期分红外,还有辞职、死亡或其他情况下退股时的找店内厚成的待遇。如《辛金账》载有人力股的尹福辰除分红外,还存厚成洋10100元正,1938年3月算账共存洋17383.82元。相反,无人力股的普通店员之工资收入并不比其他行业高,尽管五金业是盈利较为可观的行业。此外,经理或掌柜的日常花费基本都由柜上支付。^④可见,在万和成,经理、有人力股店员、无人力股店员之间的收入差距是相当大的。有人力股的商铺与厂矿企业,他如北京瑞蚨祥绸布店、同仁堂、万全堂药店、同义当铺、一些钱庄、票号等,多有此情况,因此,似乎不可将店员一概而论。

总之,正常年月,北京高收入者应该还包括一些较大商号铺东,中等收入者还应包括一些行业有人力股员工,低收入者中的店员应是诸多无人力股的普通店员。^⑤

那么,万和成员工的支出情况在北京又处于一什么水平呢?

表 14 北京各类人群生活支出情况比较

出处	时间及家数	单位	各家(人)平均支出					合计
			食品费	房租	衣服费	燃料费	杂费	
孟天培、甘博	1924年清华学校的工人141家	元	69.22	14.56	18.48	无数据	9.74	112
		%	61.8	13	16.5	无数据	8.7	100
	1918—1924年京城内外797家(工人、旗人、清华佣人、关厢)	%	70	8	12	5	5	100
陶孟和	1926—1927年冬春6个月工人48家	元	72.25	7.62	6.94	11.48	3.16	101.45
		%	71.2	7.5	6.8	11.3	3.1	100
	1926年11月小学教员12家	元	18.27	6.02	6.51	4.53	12.37	47.7
		%	38.3	12.6	13.7	9.5	25.9	100

① 《1937年北平市立各级教育机构教职员薪金一览》,《北京档案史料》2004年第1期。

② 李小蔚:《1912~1937年北京居民的工资收入与生活状况》,《史学月刊》2007年第4期。

③ 李小蔚:《1912~1937年北京居民的工资收入与生活状况》,《史学月刊》2007年第4期。

④ 卢忠民:《近代旅京冀州商帮的收入问题初探》,《近代史研究》2013年第2期。

⑤ 商铺从业人员收入因受经营状况及有无战乱等因素影响,并不稳定,此处仅指正常年月。

续表

出处	时间及家数	单位	各家(人)平均支出					合计
			食品费	房租	衣服费	燃料费	杂费	
李景汉	1928—1929年工人全年每家看为舒服的生活	元	200	30	39	30	51	350
		%	57.1	8.6	11.1	8.6	14.6	100
	1928—1929年工人全年每家知足的生活	元	160	15	22	22	31	250
		%	64	6	8.8	8.8	12.4	100
	1928—1929年工人全年每家对付着过的生活	元	117	12	11	20	10	170
		%	68.8	7.1	6.5	11.8	5.8	100
万和成 五金行	1935—1937年3名有人力股五金员工年均	元	无	无	33.43	无	506.58	694.22
		%			4.82		72.97	100
	1935—1937年12名无人力股五金员工年均	元	无	无	24.8	无	82.60	136.54
		%			18.16		60.50	100

资料来源:孟天培、甘博著,李景汉译:《二十五年来北京之物价工资及生活程度》,国立北京大学出版社1926年版;陶孟和:《北平生活费之分析》,上海:商务印书馆1933年版;李景汉:《北平最低限度的生活程度的讨论》,《社会学界》1929年第3卷;万和成《辛金账》(1935年),北京市档案馆藏,档号J86-1-39。

说明:1. 万和成员工杂费系笔者用三年人均总支出减去捐家金额与衣服穿戴费用所得。2. 衣服类,1926年指数为95.4,1927年为100,1934年4月为100.5,说明前后币值、物价变化不大,可以进行比较。参见《中国经济年鉴续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第115—116页。

表14中,有人力股店员人均年总支出694元,其中衣服穿戴费用33.43元,杂费506.58元,分别占年总支出的4.82%与72.97%,可见,无论支出总数,还是杂费开销,都远高于其他人群,“看为舒服的生活”人群的年总支出、杂费也仅分别为有人力股店员的约二分之一、十分之一。有人力股店员穿戴衣服花费占总支出的比重仅4.82%,但总值33.4元与“看为舒服的生活”人群相差不多,说明他们并不十分关注穿戴,而是把财力用于其他杂项方面,而杂费^①开销的多少,则正体现一个家庭或个人的生活质量与水平的高低。因此,有人力股店员生活质量应高于“看为舒服的生活”人群。

无人力股店员人均年总支出136.5元,低于小学教员与李景汉所说的表14中的三类工人,衣服穿戴费用也低于小学教员与“看为舒服的生活”人群,但其杂费则高于除小学教员之外的其他人群,且衣服穿戴费用及杂费占年总支出的比重则居小学教员与工人之首,说明他们能将大部分财力用于吃住之外的消费,应与“生活知足的人群”基本相当。

值得注意的是,对五金商号从业人员而言,其日常免费吃住在店,吃喝不错,基本与北京名店瑞蚨祥相差不多,且福利不错(理发、洗澡、回家等费皆由店方付),^②他们的收入基本是纯收入,支出也是除吃、住、水、煤等之外的其他花费,不同于其他行业工人或自由职业者,还要为生计奔波,甚至发愁,因为后者的大部分收入要用于吃喝、房租、水、煤等生活必需支出。如此看来,五金商铺从业人员可以将收入全部用于交际、穿戴或捐家等,加之有人力股员工有店内厚成作后盾,这势必使其消费起来比副教授以下的大学老师、中小学教师、普通公务员相对宽松一些;即使无人力股的店员(吃住不愁,需钱时可在店内支取)也比一些小学教师(常有拖欠工资现象)、工人、自由职业者生活要舒服一些。

五、结语

从《辛金账》看,万和成商号员工的日常支出主要分为交际、穿戴、捐家、其他四部分。各员工在随礼事宜上基本是因人而异。各员工在铺内身份不同,其给店内同一人是否随礼、随多少礼也有所不同。各职员给经理(掌柜)随的礼钱远多于给铺东的,且随的帽子钱多于份子钱,说明送帽子比随

① 杂费包括家具、交通、医药、卫生、化妆、嗜好、娱乐、交际、教育、邮费等。

② 卢忠民:《近代旅京冀州商帮的收入问题初探》,《近代史研究》2013年第2期。

份子可能更受重视。无论铺东,还是有人力股的职工,一般都不给无人力股的员工或学徒随礼。商铺经理的对外应酬账目较大,比较注重日常交际,尤以请人吃饭为最,且分不清公私。有人力股的员工请客比率、金额较其他身份员工要高。请人听戏还不是他们交往的主要手段。有人力股的员工较为重视穿戴,不仅满足自己穿戴消费,也满足家人,其对穿戴的重视程度,可能要比学徒及部分下层无人力股员工高。无人力股员工也较重视日常穿戴,但养家能力不高,虽有广交际的愿望,却可能力不从心,而且越是排名靠后的店员,越是力不从心。无论有人力股员工还是无人力股员工,一般都时常给家中捎带钱、物,或汇款接济家用。学徒无固定收入,无法贴补家用。接济家用,对农村人眼界的开阔,生活习惯与生活方式的改变,家庭生活条件的改善等方面,可能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此外,我们不能将店员进行简单叙述与概括,应分为有人力股店员与无人力股店员两种。正常年月,一些较具规模的五金商号铺东在北京应属于高收入者,有人力股员工属于中等收入者,无人力股店员应属于低收入者。有人力股店员生活质量应高于“看为舒服的生活”人群,消费起来比副教授以下的大学老师、中小学教师、普通公务员相对宽松一些;无人力股店员应与“生活知足的人群”基本相当,比一些小学教师(常有拖欠工资现象)、工人、自由职业者生活要舒服一些。

以往传统观点认为民国时期商铺从业人员,诸如普通店员、学徒等生活困难、处境恶劣、倍受东家欺压等,在北京五金商号中,情况并非完全如此,东家、掌柜或经理也并非与铺内其他从业人员是赤裸裸的压迫关系。其实,在这些规模相对不是很大的商铺中,由于各从业人员之间基本是亲戚或老乡关系,属于熟人社会,相互之间了解,认同感强,尤其那些有人力股的从业人员以铺为家,与东家、掌柜同呼吸、共命运。因此,此类商铺从业人员的日常生活也相对舒服,日常花费相对宽松。这对我们深入认识民国北京社会生活史有一定帮助。

Identity and Cost: the Daily Expenses of the Jizhou Shop Employees in Beijing, Republic of China: Take the “Xinjin Accounts” of Wanhecheng Hardware Shop for Example

Lu Zhongmin

Abstract: There were four kinds of identity for Jizhou Hardware Store employees in modern Beijing: store owner, manager, clerk (clerk who had the manpower shares, clerk who had no the manpower shares), apprentice. Because of the different identities, they had different income, and different daily expenses also. Of course, it affected their daily lives of their own situation to different degrees. This detailed analysis can be further enrich our studying of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modern Beijing.

Key Words: “Xinjin Accounts”; Wanhecheng; Beijing; the Shop Employees of Jizhou; Cost

(责任编辑:高超群)